

证券代码：874673

证券简称：金龙稀土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## 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《关于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对该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实施审计，且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。考虑到双方良好的合作基础，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傅俊元、杨文浩、费安玲

2026年3月30日